

臺北市立大安國民中學115學年度第1學期 社團活動選社注意事項

115.8.24

一、9/7(一)17:00後公告「社團一覽表」，表內有各社團的注意事項(例如條件限制、服務時間、費用等)，請同學務必要看清楚、並先與父母討論。

二、本學期社團志願選填時間為：

9/14(一)08:00-9/20(日)23:59 止。

逾期不得選填社團志願，並統一由學務處分配社團，不得異議。

三、選社系統登錄

1.帳號：tajh+學號

2.密碼：預設密碼為身分證後6碼(登入後修改符合規定之密碼並熟記)

3.每位學生必須填滿所有志願，否則統一由學務處分配社團，不得異議。

四、社團志願選填系統不限在校內進行，凡有網路皆可利用電腦進行選填。

五、選社結果依所填寫的志願，由電腦分發，並非先上網選填者先入選。

六、下列經甄選、學校代表、特殊職務的社團及校隊成員，亦是利用社團活動時間進行上課或訓練，故不得參與一般社團線上選課：圍棋重點班、圍棋班第二外語社、管樂團、弦樂團、童軍團、熱舞社、藝術舞蹈社、巧固球社、扯鈴社、典禮服務社。

如不確定自身是否可上網選社，請洽原社團老師或學務處訓育組。

七、9/22(二)後公告各社團上課地點，並於各班張貼公告。

八、9/22(二)後向各班學生發放社團確認單，供同學確認簽名，完成全班同學之簽名後，於9/24(四)16:30前繳回學務處訓育組。

九、10/2(五)社團正式上課。

